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其中 6 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独立董事徐为民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朱俭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91 号）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17 号）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466.67 万股，并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3,400 万股增加至 17,866.67 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3,400 万元增加至 17,866.67 万元。根据本次发行结果，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新旧条文对照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792.05 万元置换预先已经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以上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7）55 号《关于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媒体等特定对象之间的信息沟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行为，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

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

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在苏州市相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扩大畜禽屠宰经营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拟在苏州市相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苏州华康肉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设立苏州华康肉制品有限公司的公告》。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6]299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466.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55 元，共计募集资金 292,566,88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2,33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60,236,885.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60,236,885.00 元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帐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南浔华统肉制品有限公司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义乌华农家禽屠宰有限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湖州南浔华统肉制品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1,231.64万元，用于其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拆迁义乌市华统养殖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的议案》

因义乌市政府规划调整，义乌市义亭镇人民政府拟对义乌市华统养殖有限公司位于义乌市义亭镇陇三村生猪养殖场实施关停拆迁，按照评估公司评估价格扣减设备残值后给予义乌市华统养殖有限公司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拆迁义乌市华统养殖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